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力合科创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力合科创
股票代码： 002243

收购人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4009号投资大厦18楼
通讯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4009号投资大厦18楼

签署日期： 二〇二五年四月

收购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有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力合科创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力合科创拥有权益。

3、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本次收购系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深投控。本次收购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本次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力合科创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化，间接控股股东由深圳市国资委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深投控。

5、本次收购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事项已经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25〕20号、深国资委函〔2025〕21号）文件批复决策，经深投控党委会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收购属于可以免除发出要约的情形。

7、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收购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6
一、收购人的基本情况.....	6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
三、收购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概况.....	8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9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六、收购人拥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及金融机构5%以上股份的情况	10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2
一、收购目的.....	12
二、本次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12
三、未来12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	13
第四节 收购方式	14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4
二、本次收购方式.....	15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5
四、本次收购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15
五、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16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17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18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18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18
三、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8
四、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19
第七节 后续计划	20

一、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20
二、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	20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20
四、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20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20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21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21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2
一、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2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22
三、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23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5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25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25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安排.....	25
四、其他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25
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26
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27
一、收购人会计报表.....	27
二、收购人最近一年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注释.....	33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34
收购人声明.....	35
财务顾问声明.....	36
律师声明.....	3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9
附表：收购报告书.....	4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次收购、本次无偿划转、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次收购系深圳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投控、其余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智城，约定由深投控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深投控因此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合计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
收购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收购报告书摘要、摘要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深投控、收购人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深圳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
深智城	指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深圳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
上市公司、力合科创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清研控股	指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力合科创34.43%股份
通产集团	指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系深投控全资子公司（深投控持股90%、深投控全资子公司国管公司持股10%），持有力合科创15.68%股份
国管公司	指	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系深投控全资子公司，持有通产集团10%股权
清研院	指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
《格式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无偿划转协议》	指	深圳市国资委、深投控、深智城就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签署的《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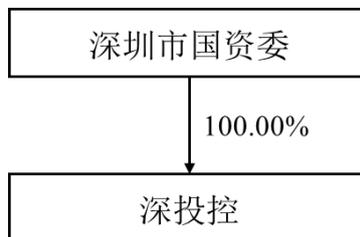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8楼、19楼
法定代表人	何建锋
注册资本	3,318,6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75664218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自2004年10月13日起至2054年10月13日止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成立时间	2004年10月13日
股东名称	深圳市国资委
通讯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4009号投资大厦18楼
通讯方式	0755-82909009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市国资委为深投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收购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控制的核心企业暨主要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主要业务
1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创业投资、金融增信、保证担保、小额贷款、典当贷款、商业保理等
2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金融产品担保、保证担保、创业投资、科技金融、资金业务、产业金融等
3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及创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业务等
5	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及创业投资基金、融资咨询服务等
6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地方金融机构、互联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
7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商业运营等
8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等
9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等
1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等
1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务建设工程提供勘测设计、规划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
12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产业生态运营
13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产业园区及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物业租赁经营、物业管理等
14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综合开发、建设、销售、租赁，城市单元开发、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建设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园区管理服务
15	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公路旅客运输，客运汽车站，物业管理
16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用偏光片研发、生产及销售
17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包装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包装行业的投资；以新材料为主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等
18	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人才派遣和外包服务等
19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0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展馆运营，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科技会展服务，旅游会展服务，文化会展服务
21	深圳市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等

序号	名称	主要业务
22	深圳人大干部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人大系统干部培训、相关人员业务培训等服务
23	深圳市深投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文化服务、特色影院建设运营、数字文化、文化金融、文化科技、出版传媒等业务
24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资与资产管理
25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手机及智能终端产品分销为主的通信产品销售业务
26	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产业投资
27	深圳投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28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
29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高端制造，主要业务板块包括战略性新兴产业、电子专业市场、商业地产、贸易及其他
30	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并管理国有企业股权；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31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宾馆管理服务
32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多领域经营，形成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板块、物业租赁板块、商品流通板块、旅游业务板块、房地产开发板块及其他业务等六大业务板块
3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企业各环节供应链外包服务
3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管理与机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与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证券业务

三、收购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概况

（一）收购人的主要业务

深投控主营业务为金融股权的投资与并购，以科技园区为主的地产项目开发及运营，新兴产业和高端服务业的投资与培育，国有股权的运作与管理。

（二）收购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深投控2021年至2023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5,285,972.63	105,726,820.87	93,477,161.42
所有者权益	39,451,823.58	38,310,591.20	36,743,431.64
资产负债率（%）	65.78	63.76	60.69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9,042,735.98	25,486,226.46	24,252,787.74
净利润	1,702,043.29	1,337,478.20	2,341,990.15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净资产收益率（%）	5.24	3.22	5.54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职位
何建锋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长、党委书记
杜秀峰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党委副书记
马蔚华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
高雷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
樊时芳	无	女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财务总监
彭庆伟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
田钧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董事
栗淼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监事
刘洋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监事
谢健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监事
姚飞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副总经理
尹可非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副总经理
陈科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副总经理
任仲泉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副总经理
王戈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总工程师
孙明辉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总会计师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收购人拥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及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在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的上市公司（不包括新三板挂牌公司）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管理与机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与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证券业务
2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商业运营等
3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等
4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手机及智能终端产品分销为主的通信产品销售业务
5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和战略新兴产业业务
6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
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企业各环节供应链外包服务
8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用偏光片研发、生产及销售
9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务建设工程提供勘测设计、规划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
10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以通信市场、电子专业市场为核心的电子市场流通业务，以检验检测与新能源为核心的战略性新兴业务，以物业经营及管理服务为核心的智慧城市及城市服务业务
1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光纤及光缆研发、生产及销售
1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珠宝运营、租赁和运营等服务
13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4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及销售片式功率电感、滤波器及片式LTCC射频元器件等新型片式被动电子元器件和LCD显示屏模组器件，并为下游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和元器件整体解决方案
15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城市综合物流港及收费公路等物流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与经营
16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路投资、建设、经营管理
17	深圳投控湾区发展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桥及隧道等基建项目的规划、建设与经营
1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金融业，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19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机构与交易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
20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服务、开发业务、资产运营
21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自动化装备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安装调试
22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工业级远程控制终端(RTU)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系统集成业务
23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CID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并以此为基础向客户提供专业车联网服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投控直接持有5%以上股份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1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保险业务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证券业务
3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保险业务
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证券业务
5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基金募集、销售、资产管理等业务
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深圳	信托业务
7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不良资产管理、投资和处置业务
8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保险业务
9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不良资产管理、投资和处置业务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收购目的

基于深圳市国资委支持将力合科创打造成深圳市国资系统综合性创新平台，优化清研控股公司治理结构，推动战略新兴产业融合发展，以巩固深圳国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深圳市国资委与清研院签署《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2025年1月清研控股100.00%股权通过无偿划转方式由清研院变更至深圳市国资委持有；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25〕20号、深国资委函〔2025〕21号），本次收购系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给深投控、其余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智城，根据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和《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席位、股东会表决权等条款约定，由深投控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

本次收购前，清研控股持有力合科创34.43%股份，深投控全资子公司通产集团持有力合科创15.68%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深投控持有清研控股50.00%股权并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因此，本次收购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合计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

二、本次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2025年1月20日，深圳市国资委下发《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25〕20号、深国资委函〔2025〕21号），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给深投控、其余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智城。

2025年4月16日，深投控召开党委会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同意深投控接收深圳市国资委无偿划转其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

2025年4月16日，深投控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深投控接收深圳市国资委无偿划转其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相关行为附条件生效，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2025年4月18日，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深投控、深智城各持有清研控股50.00%股权。同日，深投控、深智城与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及清研控股签订《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有资产监管服务协议书》，该委托监管机制旨在实现国有资产高效监管与市场化运作的结合，同时依托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的科研资源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不涉及清研控股的控制权变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收购尚需履行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清研控股100.00%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

三、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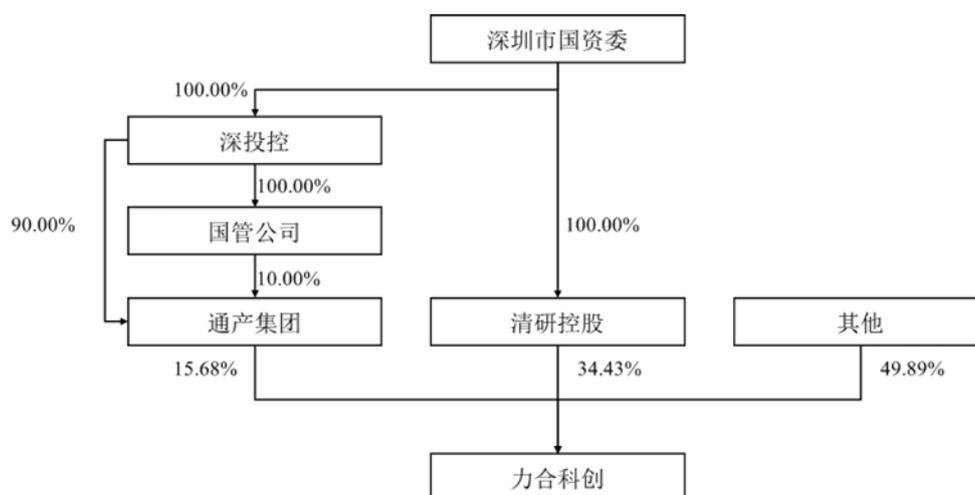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收购外，收购人未制定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力合科创股份的详细计划。但根据市场情况和力合科创的发展需求及其他情形收购人需增持或处置力合科创股份的（上述增持或处置将不以终止力合科创的上市地位为目的），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收购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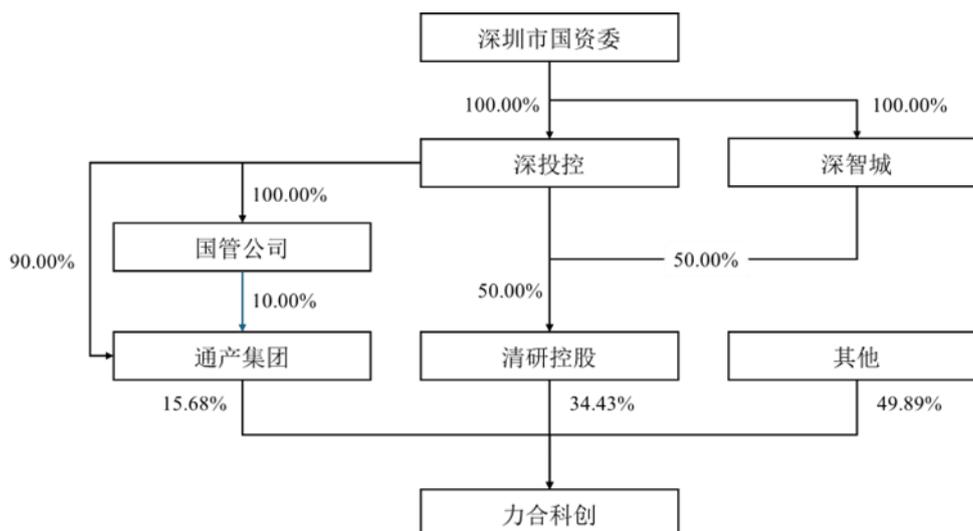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投控、其余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智城，根据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和《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席位、股东会表决权等条款约定，由深投控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合计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收购人深投控全资子公司通产集团持有力合科创15.68%股份，收购人从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15.68%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投控持有清研控股50.00%股权并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同时，深投控全资子公司通产集团持有力合科创15.68%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力合科创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清研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结构改变。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二、本次收购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投控、其余50.00%股权无偿划转至深智城，根据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和《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席位、股东会表决权等条款约定，由深投控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合计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偿划转标的为清研控股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清研控股持有上市公司416,812,95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4.43%），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四、本次收购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年4月18日，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深智城签署《无偿划转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股权划出方及划入方的名称：深圳市国资委（划出方）；深投控（划入方一）、深智城（划入方二）

2、划转的股权：本次无偿划转标的为划出方持有的清研控股100.00%股权

3、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深投控、深智城各持有清研控股50.00%股权。其中，深投控为清研控股的实际控制人，深智城按照国有企业参股股东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4、本次划转系无偿划转，划入方无需向划出方支付任何对价；本次无偿划转的划转标的的所有权益自工商登记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由划入方享有。

5、本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划出方及划入方应配合被划转企业完成产权划转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使被划转企业的股东由划出方变更为划入方。

6、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被划转企业职工分流安置问题，产权划转完成后，清研控股与企业职工之间的劳动关系延续。

7、本次无偿划转事宜，不涉及被划转企业的债权、债务以及对外担保事项等或有负债的转移和变更。

8、（第三条第5款）本次产权无偿划转交割需满足以下全部前提条件：

- （1）三方就本次划转已取得其各自内部具有合法权限的决策机构审议批准；
- （2）本次无偿划转获得国资主管部门的同意；
- （3）划出方、划入方已签署本无偿划转协议。

9、本协议自划出方与划入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本次股权划转全部满足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的约定后生效。

五、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收购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二、本次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第五节 收购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方式系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资金支付。

第六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收购人与出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收购人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本次收购系深圳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深投控。收购完成后，力合科创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本次收购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的，本次收购未导致上市公司力合科创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一）经政府或者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变更、合并，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30%。”本次收购系收购人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深圳市国资委持有的清研控股50.00%股权，交易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已经《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25〕20号、深国资委函〔2025〕21号）文件批准，深圳市国资委与深投控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请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收购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请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四、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的法律意见

收购人已聘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已就本次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发表结论性意见，具体请参见另行披露的法律意见书。

第七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未来12个月内没有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会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或资产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四、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或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的，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做重大变动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收购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依法依规披露。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资产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本次收购后，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清研控股，间接控股股东由深圳市国资委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深投控。本次收购不涉及上市公司资产、业务和人员的调整，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同时，为持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深投控已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通过清研控股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清研控股的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

二、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力合科创直接控股股东为清研控股，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本次收购完成后，深投控通过持有清研控股50.00%股权和对清研控股实施控制，成为力合科创间接控股股东，通过清研控股、通产集团合计控制力合科创50.11%股份；力合科创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清研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

力合科创主要经营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业务。其中，科技创新服务业务主要内容为以“成果转化+企业孵化+产业催化”深度融合模式，推动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产业化，践行落实“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发展生态的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包含新材料产业和数字经济产业。

深投控业务布局涵盖科技金融、科技产业、商贸流通、城市运营四大业务板块。其中，科技金融板块主要由证券、保险、担保、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等业务构成；科技产业板块主要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新材料、环保科技、智慧城市等领域；商贸流通板块聚焦深圳优势企业产品，协同上下游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城市运营板块主要由房地产开发和园区开发、物流园区建设、园区租赁及运营、规划设计等业务构成。

综上所述，本次收购完成后，深投控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深投控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合法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

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三、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力合科创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依据上述规定，履行关联交易事项所必要的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批程序，对关联交易情况和审批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收购前，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已公开披露，详见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为规范关联交易，深投控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本公司保证下属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主体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与力合科创的关联交易情况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并予以公开披露。详见力合科创发布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情况外，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重大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的重大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其他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事项以外，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的情形。

第十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根据收购人出具的股票交易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票交易记录文件显示，在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暨《无偿划转协议》签署日，2025年4月18日）前6个月内，收购人、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力合科创股票的情况。

第十一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一、收购人会计报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投控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致同审字（2022）第441A015765号、致同审字（2023）第441A017289号、致同审字（2024）第441A018231号审计报告。

深投控最近三年会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145,758,985.96	144,984,000,869.03	134,686,870,79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105,561,268.86	205,318,115,423.34	179,451,217,863.95
衍生金融资产	868,736,996.30	686,294,123.79	271,427,624.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694,818,495.92	36,108,848,760.71	25,546,384,057.55
应收票据	1,416,780,940.26	1,234,681,184.03	998,767,829.98
应收账款	37,278,037,555.66	34,874,167,576.68	24,547,616,227.57
应收款项融资	287,772,854.76	199,961,645.93	163,843,116.55
预付款项	8,879,043,308.49	10,912,984,483.76	8,651,108,516.95
其他应收款(合计)	12,338,164,758.69	16,137,482,368.48	9,881,646,309.78
应收股利	249,281,356.05	308,579,206.19	348,797,361.59
应收利息	218,412,402.85	293,755,922.66	218,666,133.97
其他应收款	11,870,470,999.79	15,535,147,239.63	9,314,182,81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92,492,384.47	16,058,908,108.26	7,079,774,922.91
存货	116,712,833,977.98	101,089,383,916.51	72,858,441,200.58
合同资产	1,726,734,052.06	1,607,814,465.78	1,372,999,567.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221,289.32	25,221,289.32	702,963,497.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13,545,411.80	1,590,579,729.66	1,617,793,481.13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流动资产	42,135,320,383.26	46,982,406,530.22	45,546,444,060.93
其他金融类流动资产	71,059,027,543.18	68,406,893,911.72	79,061,135,870.20
流动资产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3,621,415,353.38	1,736,943,989.82	1,194,621,106.19
流动资产合计	691,806,447,064.43	651,845,839,616.33	568,086,671,993.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883,190,281.16	8,223,506,272.06	5,024,630,287.04
债权投资	6,788,982,646.40	12,135,847,972.30	12,705,460,024.07
其他债权投资	87,184,021,454.13	53,506,912,899.12	31,149,717,521.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365,069,736.26	74,447,765,917.23	76,179,450,601.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50,432,489.52	7,475,844,034.35	8,750,518,973.38
长期应收款	1,574,448,649.86	825,309,749.94	1,005,879,405.68
长期股权投资	71,855,059,617.73	71,198,515,825.19	73,124,856,790.17
投资性房地产	68,905,663,373.03	54,996,599,181.68	49,964,567,788.65
固定资产(合计)	38,008,389,538.94	34,808,257,328.33	28,782,066,487.34
固定资产	37,911,444,983.50	34,174,732,468.08	28,741,480,688.59
固定资产清理	96,944,555.44	633,524,860.25	40,585,798.75
在建工程(合计)	9,149,328,123.29	10,332,012,957.08	7,105,829,835.46
在建工程	9,149,328,123.29	10,332,012,957.08	7,105,829,835.46
使用权资产	2,268,947,436.67	2,320,012,022.07	3,022,643,455.49
无形资产	35,685,687,018.53	36,367,183,992.52	35,805,198,265.93
开发支出	66,932,765.13	29,793,633.78	19,064,359.10
商誉	7,294,188,197.28	6,891,909,373.89	5,461,132,338.58
长期待摊费用	1,878,875,928.26	1,641,806,689.99	1,031,179,91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31,246,964.19	11,615,503,532.20	10,353,041,84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62,815,051.19	18,605,587,661.55	17,199,704,328.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1,053,279,271.57	405,422,369,043.28	366,684,942,225.21
资产总计	1,152,859,726,336.00	1,057,268,208,659.61	934,771,614,21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405,578,738.19	71,543,671,373.79	58,380,266,420.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84,200,741.18	1,808,420,039.53	460,982,751.10
衍生金融负债	782,683,754.89	383,177,515.60	230,563,703.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777,846,702.81	60,741,077,500.63	42,670,862,770.87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票据	19,073,303,230.85	16,654,438,090.75	11,966,828,129.59
应付账款	57,704,543,471.96	44,086,639,409.88	30,704,034,641.28
预收款项	508,019,787.17	707,498,182.38	1,113,556,609.07
合同负债	16,190,764,950.69	17,574,062,407.97	11,313,689,959.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46,840,717.77	255,480,578.41	228,555,095.01
应付职工薪酬	9,821,409,161.89	10,182,017,778.40	10,358,449,748.30
应交税费	11,281,882,241.92	8,641,212,631.50	8,836,310,832.59
其他应付款(合计)	25,047,835,851.58	24,794,043,718.30	23,012,358,923.12
应付利息	90,896,356.63	285,199,534.56	1,120,022,299.47
应付股利	599,313,612.12	571,292,621.77	522,299,341.88
其他应付款	24,357,625,882.83	23,937,551,561.97	21,370,037,28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65,752,45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05,812,688.01	28,906,040,328.77	10,492,655,328.75
其他流动负债	71,906,447,763.68	36,482,802,192.24	32,419,540,005.71
其他金融类流动负债	190,265,394,741.71	184,522,915,768.57	168,838,153,540.33
流动负债合计	513,424,717,841.49	446,542,420,016.09	368,421,698,140.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535,357,922.07	69,162,896,656.74	51,515,416,355.99
应付债券	113,201,813,604.35	101,880,041,076.28	99,260,208,730.58
租赁负债	2,593,250,999.18	2,958,508,901.45	3,217,063,119.56
长期应付款(合计)	4,257,233,758.18	2,487,966,234.84	1,196,555,099.54
长期应付款	3,995,591,322.46	2,407,184,096.33	476,858,006.05
专项应付款	261,642,435.72	80,782,138.51	719,697,093.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5,649,911.45	115,716,411.45	188,761,786.95
预计负债	566,528,331.64	379,709,248.54	498,395,55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09,335,161.54	18,928,045,128.06	19,130,986,145.00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2,405,568,313.60	2,166,424,498.38	2,186,456,04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932,034,729.83	29,540,568,484.86	21,721,756,81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916,772,731.84	227,619,876,640.60	198,915,599,657.56
负债合计	758,341,490,573.33	674,162,296,656.69	567,337,297,797.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686,000,000.00	30,509,000,000.00	28,009,000,000.00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其它权益工具	-	-	890,492,007.00
资本公积金	44,226,312,738.25	43,179,163,580.98	34,850,377,550.30
其它综合收益	34,017,535,569.98	40,555,248,325.15	45,784,929,360.83
专项储备	4,135,092.01	-	-
盈余公积金	12,072,479,145.84	10,227,990,659.59	9,273,809,836.25
未分配利润	69,680,650,572.11	64,350,613,135.69	70,880,379,01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687,113,118.19	188,822,015,701.41	189,688,987,772.64
少数股东权益	201,831,122,644.48	194,283,896,301.51	177,745,328,64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518,235,762.67	383,105,912,002.92	367,434,316,421.0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290,427,359,752.16	254,862,264,558.17	242,527,877,387.54
营业收入	290,427,359,752.16	254,862,264,558.17	242,527,877,387.54
营业总成本	280,472,937,247.82	245,995,890,704.43	221,779,569,610.18
营业成本	247,576,269,351.87	214,723,750,754.25	189,152,496,490.10
税金及附加	2,923,027,036.12	3,002,697,878.91	4,544,035,751.57
销售费用	14,390,408,920.52	13,455,575,729.36	15,515,401,817.41
管理费用	8,051,837,141.82	7,270,304,068.07	7,249,941,931.38
研发费用	1,476,553,760.42	1,306,448,911.15	919,980,723.81
财务费用	6,054,841,037.07	6,237,113,362.69	4,397,712,895.91
其中：利息费用	6,671,500,966.97	6,147,723,737.66	5,904,141,208.29
减：利息收入	1,733,073,997.78	1,299,132,938.15	1,744,693,304.94
加：其他收益	1,203,844,627.84	1,049,689,368.99	802,155,744.99
投资净收益	10,416,472,933.49	7,797,463,450.32	10,975,664,300.7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069,596,935.74	1,784,905,486.53	2,101,464,310.13
资产减值损失	-2,086,397,325.03	-905,184,355.72	-3,448,468,864.33
信用减值损失	-2,779,668,967.30	-1,793,418,989.07	-934,929,659.58
资产处置收益	2,697,316,287.73	568,580,817.97	169,275,895.08
汇兑净收益	-63,105,694.35	-268,531,103.33	-5,584,364.36
营业利润	21,412,481,302.46	17,099,878,529.43	30,407,885,140.02
加：营业外收入	423,383,040.01	484,914,786.73	275,541,284.28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363,316,476.30	104,869,357.26	-175,868,500.35
利润总额	21,472,547,866.17	17,479,923,958.90	30,859,294,924.65
减：所得税	4,452,114,981.54	4,105,141,980.06	7,439,393,430.10
净利润	17,020,432,884.63	13,374,781,978.84	23,419,901,494.55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020,432,884.63	13,374,781,978.84	23,419,901,494.55
减：少数股东损益	7,021,049,316.84	7,277,053,534.48	12,782,178,19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99,383,567.79	6,097,728,444.36	10,637,723,300.50
加：其他综合收益	-6,510,779,985.09	-6,200,365,275.93	-24,926,409,969.67
综合收益总额	10,509,652,899.54	7,174,416,702.91	-1,506,508,475.1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82,667,277.57	6,135,982,972.05	12,950,252,413.4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3,426,985,621.97	1,038,433,730.86	-14,456,760,888.6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114,544,655.41	252,747,974,760.79	217,922,130,02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4,801,390.74	1,910,988,317.33	699,661,506.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31,717,331.64	73,498,328,148.87	71,471,513,57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融类)	46,361,941,497.44	43,519,140,198.27	65,185,532,76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	-	7,532,458,62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193,004,875.23	371,676,431,425.26	362,811,296,49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105,607,387.87	233,681,414,616.77	203,353,848,69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26,275,421.63	21,641,343,570.89	18,437,079,10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99,478,047.55	13,085,798,331.39	16,595,002,27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55,770,369.59	107,572,334,025.42	129,883,286,84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融类)	12,477,313,599.92	13,640,910,407.07	14,900,360,89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64,444,826.56	389,621,800,951.54	383,169,577,81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71,439,951.33	-17,945,369,526.28	-20,358,281,318.64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43,422,009.61	36,940,442,503.24	50,030,532,270.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32,745,388.28	11,197,888,145.91	8,064,221,21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611,721.91	883,264,718.88	262,501,789.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20,422,835.71	2,169,404,236.74	4,454,422,428.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2,534,963.61	38,747,350,434.86	14,901,579,177.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24,736,919.12	89,938,350,039.63	77,713,256,87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18,849,334.59	13,569,890,838.83	15,372,468,25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754,329,378.52	51,094,405,315.99	62,627,727,656.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9,753,212.63	754,950,887.82	1,539,613,717.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8,597,789.68	27,702,998,243.11	15,993,446,99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41,529,715.42	93,122,245,285.75	95,533,256,62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6,792,796.30	-3,183,895,246.12	-17,819,999,7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40,754,490.59	16,007,670,448.97	16,488,479,862.7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416,033,054.23	168,201,775,548.15	134,175,773,486.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20,286,250.82	37,647,053,786.01	33,902,132,900.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2,960,400,000.00	68,325,227,943.40	114,956,125,57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637,473,795.64	290,181,727,726.53	299,522,511,82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075,148,460.55	199,884,131,364.59	199,210,873,173.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41,016,029.93	31,197,939,114.89	18,418,526,647.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31,374,353.96	41,103,454,916.89	37,529,478,70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647,538,844.44	272,185,525,396.37	255,158,878,53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89,934,951.20	17,996,202,330.16	44,363,633,293.0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745,170.02	288,610,219.07	-129,907,468.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0,552,626.41	-2,844,452,223.17	6,055,444,761.5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345,324,300.61	144,188,016,718.29	132,528,005,064.0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054,771,674.20	141,343,564,495.12	138,583,449,825.62

二、收购人最近一年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注释

收购人最近一年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备查文件”之“13、收购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根据收购人2021至2023年度审计报告，收购人除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外，2021年度、2022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与2023年度一致。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的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建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李 迪

施 雯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邓 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律师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负责人： _____
肖黄鹤

经办律师： _____
黄磊

史乙君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盖章）

2025年4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建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1、收购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 2、收购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0%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深国资委函〔2025〕20号、深国资委函〔2025〕21号）；
- 4、本次收购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
- 5、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报告日前24个月内发生的重大交易的说明；
- 6、收购人关于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7、本次收购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8、收购人做出的承诺：
 - （1）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9、关于本次收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 10、收购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11、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有关各方持有或买卖力合科创股票出具的证明；
- 12、收购人关于收购主体资格的说明；
- 13、收购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 14、财务顾问意见；
- 15、法律意见书。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力合科创	股票代码	002243
收购人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深圳市深南中路4009号投资大厦18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清研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持有23家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控制16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 (间接控制)</u> 持股数量： <u>189,844,504股</u> 持股比例： <u>15.68%</u>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416,812,955股</u> 变动比例： <u>34.4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不适用 方式：不适用		
是否免于发出要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免除理由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但根据市场情况和力合科创的发展需求及其他情形收购人需增持力合科创股份的,且上述增持将不以终止力合科创的上市地位为目的,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收购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建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